

中国化工环保协会文件

中化环协发〔2017〕3号

关于召开中国化工环保协会五届三次 理事会议的通知

各理事（副理事长）单位：

按照协会章程规定，经研究，定于三月底在南京召开中国化工环保协会（以下简称“环保协会”）五届三次理事会议。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与地点

会议时间：3月27日-29日，3月27日报到。

会议地点：南京钟山宾馆（江苏省会议中心）。

二、会议内容

1、五届三次理事会议（3月27日19:30—21:00）

审议五届三次理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会费收支情况的报告；审议关于发展会员的议案、调整增补部分理事和副理事长的议案、关于设立化工行业副产盐综合利用专业委员会的议案。

2、化工行业高浓度含盐有机废水及危险废物治理和综合利用技术专题研讨会（3月28-29日）

具体内容参见《关于召开“化工行业高浓度含盐有机废水及危险废物治理和综合利用技术专题研讨会”的通知》。

三、参会人员

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副理事长、兼职副秘书长单位代表。

四、其他

1、本次会议与“化工行业高浓度含盐有机废水及危险废物治理和综合利用技术专题研讨会”同期召开，不另行收费。

2、3月27日全天在南京钟山宾馆报到。请环保协会理事及以上单位代表于27日18:00前报到，以便出席当天晚上19:30召开的五届三次理事会议。

3、请参会代表填写附件1会议报名回执，并于3月20日前以邮件或传真形式反馈参会信息。

4、如因组织机构、人事变动等原因，原任理事/副理事长需要调整，请填写附件2理事（副理事长）变更登记表并加盖公章，与参会回执一起反馈至环保协会。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 波 010-84885227（带传真）

庄相宁 010-84885718

邮 箱：hb_cpcif@163.com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四区16号楼500室，邮编：100723

附件1：会议报名回执

附件2：理事（副理事长）变更登记表



附件 1：

会议报名回执

单位名称			
地 址		邮 编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电 话			
传 真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住宿要求	标准间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单 间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间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单 间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间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单 间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注：住宿要求请选择“标准间合住”或“单住”，如不需住宿，请在备注栏填写“不住”。

附件 2:

理事（副理事长）变更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学历		政治面貌			职称		
单位名称					职务		
其他社会职务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手机			邮箱		
主要 工作 经历							
单 位 联系人	姓 名		部门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		
	邮 箱				QQ		
推荐 单位 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